

平罗县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文件

平人常发〔2022〕25号

平罗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批准 2021 年财政决算的决议

(2022 年 9 月 12 日平罗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平罗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政府《关于平罗县 2021 年财政决算草案的报告》，会议同意县人大常委会财政经济工作委员会提出的审查结果报告，决定批准平罗县 2021 年财政决算。

平罗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2 年 9 月 14 日



抄送：县委，县人民政府，县政协。

人大常委会主任，副主任，党组成员。

人大常委会各委办。

县财政局，县审计局。

平罗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2年9月14日印发
